

证券代码：831747

证券简称：中景股份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青岛中景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地点为青岛市市北区抚顺路 15 号甲-19, 会场为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硕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,32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董事长李硕已就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总结做出报告，并提交会议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32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关联方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监事会主席徐琰女士已就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总结做出报告，并提交会议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32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.00%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关联方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已编制完成，并提交会议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32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关联方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已编制完成，并提交会议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32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关联方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〈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情形详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青岛中景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，以及《青岛中景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32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关联方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更好维护全体股东长远利益，并结合公司当

前经营状况及资金需求。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32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关联方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情形详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青岛中景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32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关联方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情形详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青岛中景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39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及关联方事项，关联股东李硕、陈厚诚回避表决。回避表决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 3,93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7.236%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东霁涛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纪涛、徐丽娜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见证律师认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治理规则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青岛中景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（二）《山东霁涛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中景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青岛中景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6 日